

2026-2029年度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

實施日期

2026年4月1日至2029年6月30日
(最早可於2026年7月1日起開課)

適用範圍

適用於本地及外地機構所開辦的高等
教育課程、持續教育課程及證照考試。

資助對象

凡於2026年至2029年內
任一年度的12月31日或之
前年滿15歲的澳門居民，
將自同年的1月1日起自動
成為本計劃的受益人。



資助金額

每名受益人資助上限為6,000澳門元。



善用學習資源 防止濫用



鼓勵報讀前做好規劃



強化個人責任 提升參與意識



慎重選擇課程



2026-2029年度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

計劃亮點

配合特區政府
“1+4”經濟適度
多元發展策略

- * 增強個人核心競爭力
- * 拓寬就業與發展空間



擴大
證照考試目錄

- * 不同領域的專業證照
- * 尤其包括大灣區/合作區



增加長者課程

- * AI手機應用
- * 健康管理



擴展AI
人工智能課程

- * 掌握AI新技能
- * 適應數字時代需求



2026-2029年度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

機構課程申請

首次課程申請 2026年4月1日至20日

最後課程申請 2029年1月1日至20日

*所有課程須於2029年6月30日或之前結束。

恆常課程申請

每年的1、4、7、10月首20日



報讀方式

確保學員必須親臨機構報讀，不可以代人報讀及線上報名。



出席率

- * 確保導師和學員出席課程時必須按照計劃的規定進行電子簽到
- * 機構可於專屬網頁查閱學員出席率
- * 學員及導師出席率會影響課程的申請及審批



2026-2029年度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

居民報讀一般課程

- 親臨機構用身份證或電子身份報讀
 - 課程費用可直接從個人進修帳戶中扣除
- *保證金金額為課程費用50% (出席率達70%可自動退回)



以下情況 須先支付、後申請，不需扣除保證金

課程類別	可申請資助發放之日 (須達以下要求日起計180日內 於一戶通申請，所有申請不能遲 於2029年7月31日提出)
1) 一般課程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2026至2029年度計劃報讀課程使用資助金額≥3,000澳門元● 2026至2029年度計劃曾使用資助報讀的任一課程出席率低於30%● 截至2026年3月31日，2023至2026年度計劃整體出席率低於30%● 不履行持定義務(如：容許他人使用其身份證報讀或代其上課/不配合監察等)	有效出席率達70%之日起計180日內
2) 一人課程(樂器類)	有效出席率達70%之日起計180日內
3) 駕駛實習課程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沒有最低學時要求及特別駕駛考試不納入資助	完成考試之日起計180日內
4) 證照考試	證照考試開始日起計180日內
5) 本地高等教育課程、外地高等教育課程或外地持續教育課程	於課程開始日起計180日內



2026-2029年度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

報讀方式

- ✓ 受益人憑其本人的澳門居民身份證或電子身份親臨機構報名。
- ✗ 若未能出示其本人身份證或電子身份，則無法報讀。
- ✗ 不接受委託他人報讀。

簽到方式

一般課程/一人課程：

必須以澳門居民身份證或電子身份進行簽到及簽退。

● 受益人簽到

簽到：上課前30分鐘至上課後15分鐘內

簽退：下課後30分鐘內 (不可早退)

● 導師簽到

簽到：上課前30分鐘內

簽退：下課後30分鐘內

駕駛實習課程：

按交通事務局要求於電子登錄機進行登錄。

